

中學課外作
示

李相勗著

中學課外作業

自序

近日談教育者，莫不以適應民治精神爲目的。此目的爲何？蓋卽養成個人之高尙品格習慣技能與思想，冀爲社會一優秀分子而已。學校爲教育之中心，欲達此目的，舍書本知識外，殆非注重課外作業莫由也。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師範院教授福乃特爾氏(F. E. Froebel)有言曰，『學生於學校內若參加各種會社，可養成公民應具之種種習慣理想，以適應民治之精神。否則，徒養成缺乏思想服從權威之專制國民。』由此可知課外作業之重要矣。

今日服務於教育界者，對於課外作業所持之態度，頗不一

致；要不外下列之三種：

學生入學校，原求知識，課外作業，不惟使學生讀書分心，校內秩序亦且受其影響；非加阻止，不足以盡教職員之責任。此種態度可爲嫉惡態度，一也。人爲社會動物，性本好動，仰制反生波折，不如聽其自然，此謂之旁觀態度，二也。學識乃行爲之工具，徒知而不行，知有何益？且行卽爲學，學卽爲行。課外作業乃學生用其所學之良機，養成品格之工具；不惟須獎勵之，且須指導之，使其入於正軌。此謂之獎勵態度，三也。

吾國教育界，於五四運動前，率皆注重書本知識，對於課外作業取嫉惡態度；及五四運動以後，學生反動力甚大，各

種會社，紛紛成立，辦學者抑制既所不能。獎勵又復不願，遂多持旁觀態度。近數年來：教育思潮日漸澎湃，於是有少數辦學者以爲課外作業具有莫大之教育價值，遂持獎勵態度而指導之矣！惟是國內關於課外作業之書籍，可爲吾人之指南者，寥若晨星。

相勛年來承乏東南大學大夏大學教職，講授之暇，編纂是書，時作時輟，鮮有成稿。今夏回滬主持浦東中學校務，各種課外作業，逐漸見諸實行；需要參攷者甚衆。系統之作，刻不容緩，爰特整理舊稿，貢諸當世，願我教界同仁指正之！

是書屢承諸友好慫恿出版，復承友人馬振堯丁景鑣兩先生

，搜集材料，整理舊稿，特此誌謝！

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李相勗序於上海浦東中學校

中學課外作業目錄

第一章	課外作業之原理
第二章	課外作業之價值
第三章	課外作業之原則
第四章	課外作業實施之步驟
第五章	課外作業實施之阻礙
第六章	課外作業之行政指導
第七章	社交問題
第八章	週會
第九章	學生會
第十章	班組

錄

目

第十一章

學校出版物

第十二章

演說辯論

第十三章

體育

第十四章

財政委員會

中學課外作業

李相勗著

第一章 課外作業之原理

課外作業英文名爲 *Extra-curricular activities*，乃學生於正式功課外之一種活動，意欲藉此使學生養成公民必具之習慣技能，補救正式功課偏於智育之缺陷；簡解之，課外作業與正式功課，殊途同歸，初無二致；且必交相爲用，而後教育宗旨始得大顯也。

概自歐戰以還，社會進化，一日千里，教育家受潮流之激盪，知專重智育之未足改善人類生活，於足積極提倡課外作業，此爲實現中學課外作業之肇端。創行之初，社會非難，不一而足：幾經教育家之鼓吹努力，詆毀攻擊者，始稍轉其意向。及至今日，在歐美先進諸國，課外作業，不僅與正式功課並駕齊驅，且因課外作業之卓著成效，影響所及，正式功課亦得以改善其內容，不可

謂非教育前途之曙光也。

返觀我國，蒙館私塾之不合教育原理，固無論矣，即在民元以後，各地學校，亦復墨守舊規，深閉固拒，欲求其堪與諸先進國媲美者，殊不多觀。故叩以教育之方針，無不曰學生讀書而已，何事他爲，舉凡學生之正當活動——集會結社等等，無不絕對禁止，豈知合羣好動，乃人之本能，導之可以向善，阻之則鮮有不橫決而爲患者，學校風潮，卽基於此。

吾人欲求教育健全發達，避免無意識之學校風潮，惟有從「改變辦學方針」入手，改進之法維何，提倡「課外作業」是已。

課外作業，昔時被人誤解，禁止惟恐不力；今則從而獎勵之，此豈教育家之好爲推波助瀾，蓋課外作業之所以見重於世，實有其重要之原理在焉，茲特分述於下：

(一)適應個性 現今教育家皆公認學生個性人人不同，學校設備，應當統

籌全體，各方面均衡發展，以便滿足彼等之需要。分別言之，在同一學校，常發現學生之才能，嗜好，年齡，健康，習慣，品行，家庭，環境種種相異之點，是以辦學校者，不但須編製富有彈性之課程，——如近日之選科制——並須利用學生之合羣性及好動性，提倡各種課外作業，使學生斟酌其志願與興趣，自由參加，而教師隨時加以指導，俾得發展其個性。

(二)教學做合一 吾輩如欲學生將來能得良好生活，則在校時，須先予以良好生活之訓練；如欲學生將來成爲健全之公民，亦須於在校時，予以適當之修養，課外作業，即所以達此二種目的之方法也。以大體言，學校所重者爲「教與學」社會所需者爲「做」，然決不能在校時純粹重學，一入社會，而期望其能有良好生活，爲健全之公民也。

(三)機會均等 學校學生，不論貧富貴賤，聰穎魯鈍，俊秀醜陋，對於校中任何課外作業，均得參加，其資格言論行爲，同立於平等之地位，故學校課

外作業，最足以養成並實現平民主義之精神。

(四)增加教育效率 課外作業，能使學生養成合作心，創造性，領袖能力，明智之服從，及其他公民應具之美德，凡此種種之練習方法，雖有隱寓於課程之內，而施於課外作業，效率更為宏大，如共同遊戲，即練習合作心也；成立社會，即習練創造性也；登壇主席，即練習領袖能力也；一人發表主張，有時多數贊成，一人成績優良，全體推許，即練習明智服從也。尤以明智服從，為團體結合之主因。舉凡學校規則，國家法律，皆知服從而恪守之，此固教育家所企望者也。

(五)知識之求得 杜威博士(J. Dewey)言人類知識之發展次第，有三階級：(一)知識之起端與基礎，係由個人之活動及個人之接觸所得關於事物之認識；(二)以前項直接知識為基礎，進而獲得他人經驗之間接傳達或見識；(三)知識之最高等級，為邏輯方法組織之科學，概觀杜氏之說，可得如下之結論，即

凡個人既有活動，有接觸，即可獲得知識，且必須有活動接觸，方能將知識發展到第二第三等級。正式功課，大概屬於知識之第二等級，——間接之傳達或見識如歷史地理等課——課外作業，則屬於第一級，與智識之起首同基礎，故甚為重要。

(六)熟練將來之事業 美國卜雷哥斯教授(Briggs)云：『教員的責任，是教育學生把將來做的正當事情做好點，把各種較好的活動顯示出來，使各種正當的事情，擴充到很大的範圍』。卜氏此論，驟視若甚簡單，而其義蘊，則頗博大，辦學者若能明瞭其說，對於學生願做之正當活動，編成目錄，令其自由選擇，盡量實習，則彼等在校時能做某種作業之良好分子，入身社會，亦必為良好分子而無疑，蓋各種事業，皆須於在校預為熟練也。

(七)社會化 昔日學生，嘗有一種誤解，以為功課成績僅對教員負責，同學之間，每多漠視。晚近泰西學校有(Socialized Recitation)之倡導，意即學

生在教室內背誦功課，係對全體同學背誦，非僅對教員一人背誦，在教室內講解，係對全體學生講解，非僅教員一人講解是也。一班同學中，有數人共同研究一課者，有一人研究一課者，而供獻於全體時，一生講述，他生均細聽之，聽後加以判斷，在教室內如是，在教室外亦復如是；教室內如與實現社會化，則教室外更能實現社會化矣。學校各種課外組織，如能達到社會化之目的，則稱之爲課內作業，亦無不可。蓋其所得之功效，較之正式功課，初無有異也。

(八)培養社會道德 學生之品性，多由日常生活培養得來，非教員徒向學生講誦道德格言所能奏效，蓋專教學生以道德格言，不過使其墨守舊章，作古人之奴隸；若行爲道德之能力，則可使其爲文明之活動經理，(An active agent of civilization) 應用此行爲方法，學生品性，可望活潑而向上，課外作業即根據此種原理，指導行爲陶冶性情於日常生活之中。學校如僅知提倡個人智育，彼此競爭，則學生必皆個個分離，社會道德，無法培植，言其結果，必致

與教育宗旨相背馳。

學生言行在同學羣衆中所得評判之經驗，實爲最好之道德教育，凡同伴不以爲然者，常能使其有敏捷及直接之改良，此種力量，較勝於道德格言無慮數十百倍。品性之養成，係由于經驗及習慣，在養成某種道德以前，學生應先有自由活動之機會，活動時或是或非，將生一種道德上之爭論，於是乎選擇是者排除非者，使羣衆均可莫之爲而爲，乃於無形中勃發其向上之心焉。

道德之養成，亦猶技能之養成，欲得足球之技能，須有鍛練足球之運動，欲得有道德之習慣，亦須有道德行爲，——心理學上稱爲 (Law of exercise) ——蓋青年對於自由活動皆頗熱心，依其共同之興趣，團體之經驗，一致之感情，多與練習機會，則團體性容易發展，民治精神容易實現，學校能設法予學生以適當課外作業，則彼等自無偷閑作惡之時間矣。



第二章 課外作業之價值

凡百事物，有若何之需要，即有若何之價值，課外作業既爲目前急切之務，則其價值之大，自不待言，舉其重要者，凡十四端：

(一)合作精神之訓練 社會乃一有機體，各個分子，必須互相合作，始能謀社會之改進與發達；此種合作精神之培養，厥爲教育家之任務。正式功課，雖常有好羣合作之提倡，乃多偏於理論，每被視爲具文，欲求合作精神切實發展，須先有合作精神之實地訓練，課外作業之團體組織，即所以訓練合作精神者也。

(二)公民之訓練 公民者，即民主國家之健全國民之謂也。學校即國家之雛形，國家人才，必於學校造成之，新學制課程改革，將舊有之修身課，擴充內容，參以政治經驗法律等教材，稱爲公民課，視舊日之修身課，已有進步；

而教材疏略，時間短少，學生每苦難得領會，補教之法，惟有提倡課外作業，實際訓練公民常識，庶幾學時得以符其所用，用時亦得以驗其所學。

(三)培養領袖人才 領袖人才，爲團體生活所必需，非謂野心勃勃企圖操縱一切者，即可爲社會之領袖。真正領袖人才，其智能才學與品德必堪爲團體之表率；團體分子縱極複雜，而此領袖人才，悉能從容調劑於其間，青年學子常有欣慕英雄豪傑之心，此即領袖本能之表徵，若發達不得其當，必至專圖一己利益，而不顧全體之幸福。學生於課外作業，無金錢地盤可言，加以各個同學皆立於同等地位，故由此造成之領袖，必能潔已從公，謀全體之福利。

(四)發展創造能力 英哲羅素博士(B. Russell)言人之本性，大別可分二種；一爲佔有性，一爲創造性，且言欲求社會向上，佔有性須設法減少，創造性須設法擴大，創造能力之應謀發展，於此概見。而發展之法，厥惟課外作業爲最佳，蓋課外作業能使學生自由發展其創造性，並能使學生天賦之創造性，完